

主动公开

佛山市南海区教育局文件

南教招〔2023〕9号

关于做好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教育办公室，初中学校：

根据《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佛山市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的通知》（佛山教招〔2023〕5号）和《佛山市招生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市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工作的通知》（佛招办〔2023〕26号）要求，为做好今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的志愿填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填报时间

考生填报志愿时间为 5 月 24—27 日，考生和学校校对志愿填报数据、签名确认时间为 5 月 28—31 日。

二、填报方式

志愿填报时各学校应根据实际情况,可采用考生自行上网填报和学校组织集中填报两种方式。初中学校、考生按分级管理权限,凭帐号及密码登录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http://zsk.s.edu.foshan.gov.cn>)进行志愿填报工作。

三、批次安排

中考志愿依照“结清一批,再启动下一批”原则,招生部门按志愿设置的顺序,分批次逐个层次投档录取。在各批次中,提前批、第一批和第三批批次由市统一设定,第二批由区根据实际设定,每批次内再划分若干个层次。具体安排如下:

(一)提前批。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市一中等9所学校(包括佛山市第一中学、佛山市第二中学、佛山市第三中学、南海区石门中学、南海区南海中学、顺德区第一中学、顺德区李兆基中学、三水区三水中学和高明区第一中学等9所学校,以下简称“市一中等9所学校”)特长生、其他学校面向全市招生体育和艺术类计划、市中心业余体校和市体育运动学校招生计划。

(二)第一批。包括市一中等9所学校名额分配(指标生)、市一中等9所学校普通生(含剩余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的普通高中普通生和民办普通高中公费生。

(三)第二批。区内招生的普通高中,分为八个层次

第一层次: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实验学校(强基实验班)、佛

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脑科学与高中教育应用实验班)、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南海实验高级中学(升华班公费生)、佛山市南海外国语高级中学(季华班公费生)6所面向全区招收实验班的学校,志愿表上简称为“6所招收实验班的学校”。

第二层次: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实验学校(少年创新班)、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5所面向全区招收创新班的学校,志愿表上简称为“5所招收创新班的学校”。

第三层次:南海区内招收体艺类(传媒、体育、音乐、舞蹈、美术、书法的普通生、民办生)(具体招生学校见附件2,下同)。

第四层次:面向南海区招生的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名额分配;定向生。

第五层次:面向南海区招生的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普通生(含剩余招生计划);3所学校省内户籍普通借读生班。

第六层次:面向南海区招生的非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学校名额分配。

第七层次:面向南海区招生的非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含剩余招生计划)和民办学校;2所学校省内户籍普通借读生班。

第八层次:南海信息技术学校、南海理工学校、南海一职3所职校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

(四)第三批。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预备技师班、面向全

市招生和面向区内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部省属及外地在我市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

第二批次录取结束后，将组织普通高中补录。公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区内招生，民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全市招生。

四、录取办法

各普通高中学校的名额分配、普通生（含剩余招生计划）等录取办法详见《佛山市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附件 2）。自主招生录取办法详见《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及各相关学校招生工作方案。体育、艺术特长生的招生办法详见《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佛山市 2023 年招收艺术特长生术科考试工作的通知》和《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佛山市 2023 年招收体育特长生术科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中职学校（技工学校）招生投档方法与普通生类似。市招生办根据招生计划和考生成绩适当划定普通高中录取最低资格线，合理引导初中毕业生有序分流；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批次完成后，中职学校（技工学校）未完成招生计划实行注册入学招生。

五、组织管理

（一）市招生办负责志愿填报工作的整体组织与协调，保障网络安全与数据库安全，统一编制《佛山市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考指南（电子版）》（以下简称《报考指南》），并在有关

网站上及时发布招生生源计划，做好考生志愿填报的指导工作，在网上监控各区志愿填报的进度，指导各区处理志愿填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二）区招生考试机构负责区内各学校志愿填报工作的组织协调，及时全面公布招生生源计划，加强对各学校招生政策辅导和培训，确保政策掌握上下一致、宣传口径上下一致。积极配合面向全市招生的学校跨区宣传，在区教育部门的统一安排下，有序地接受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和中高职贯通的高职院校进校宣传。加强舆情监控，防范招生诈骗、虚假宣传等有害信息传播。在网上监控各中学志愿填报的进度，并妥善处理考生志愿填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三）各中学负责加强招生政策的宣传引导，发送市招生办公室编制的《报考指南》给区内每一位中考考生，组织本校考生全面准确了解今年中考招生政策、志愿批次设置、录取原则及招生学校计划情况等，为考生及家长提供填报志愿的咨询服务，指导并组织本校考生科学、合理填报志愿，监控本校考生志愿填报的进度，并帮助考生解决在志愿填报中出现的实际问题，加强考生身份验证，严防志愿被篡改，考生原则上不得放弃填报志愿。

（四）填报志愿期间，市教育局将适时向各区反馈留空所有志愿和报考高收费标准民办高中的考生名单，由区负责跟进提醒，其中对于留空所有志愿的考生，各校要“一人一策”，重点加强志愿指导服务和风险提示教育，减少潜在风险。

六、网上填报志愿工作流程

(一) 考生填报志愿前须查阅佛山市教育局《2023年佛山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计划》，并留意佛山招考网相关计划勘误情况。

(二) 考生应预先填好《佛山市南海区2023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见附件1)，该表由区招生考试机构负责提供，考生也可以通过佛山市招考网下载。

(三)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依照事先填好的《佛山市2023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选择各录取批次的学校(专业)代码。

(四) 考生在提交已填报的志愿前，必须仔细核对，确认无误后才提交。志愿填报期间，考生可凭准考证号和密码，重新登录指定网站，修改志愿信息，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考生只能查询志愿填报结果而不能修改。

(五) 考生网上填报志愿时间截止后，由各中学(报名点)统一打印志愿表给考生校对，考生必须再次认真核对，并由考生及家长(父母双方)签名确认，如有任何更改，必须重新打印并重新签名确认。考生签名确认的报考志愿表存入考生档案。

(六) 各中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数据审核工作，并及时将遗留问题报区招生办处理。志愿信息一经确认和审核完毕，任何人不得更改。

七、志愿填报工作要求

（一）各镇（街道）教育发展中心、各学校要保障考生自主选择升学权利和知情权，严禁为追求升学率剥夺学生参加中考的权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止或限制考生报考。坚决抵制市外教育机构在佛山违规招生，严禁教职人员为各类违规行为提供任何便利。严禁以口头承诺、书面签约等方式提前锁定生源。市教育局统一制订志愿填报草表规定格式，各学校不得擅自修改，或以印制仅包含本区学校的志愿草表形式误导考生，所有志愿填报草表必须存档备查。严禁强迫考生报考本校或某些指定学校的行为；如有违反，一经查实，将给予通报批评，并追究负责人和当事人的法纪责任。

（二）在考生填报志愿前，各镇（街道）教育发展中心和学校应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工作，要全面、及时地将当年的招生规定、计划及《报考指南》等资料发至考生。考生必须认真阅读上述资料和佛山招考网的最新公告，详细了解志愿批次设置和录取顺序安排、录取原则和计划勘误等变化，明白各批次招生生源计划情况，根据自身实际，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填报志愿，并对自己所填报志愿的准确性负责。具有本市户籍跨区就读的应届毕业生在填报志愿时可选择学籍所在区的招生批次学校，或者选择户籍所在区的招生批次学校。凡是按志愿录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更改录取的学校；录取后逾期不报到的，将视为放弃当年录取资格。此外，考生必须保管好个人密码，凡因密码外泄而导致报考志愿被他人更改及其他后果的，均由考生

本人承担责任。因志愿填报不合理影响录取结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各报名点在组织考生填报志愿时，需特别提醒考生注意：一是公办和民办学校实行同步招生，考生志愿必须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填报；二是积极动员符合名额分配基本条件的考生填报名额分配志愿，增加录取机会；三是填报志愿时不同批次层次之间，以及同一层次内不同学校之间，应有合理的梯度，以提高被录取机会；四是注意学费标准，民办普通高中收费相比公办普通高中较高，务必结合自身家庭经济情况谨慎填报；五是在第二批录取结束后，未被录取的考生要密切留意市、区教育部门网站公告，达到补录资格线等要求的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上网填报征集志愿，由市招生办统一安排补录。六是尽量在官方权威渠道了解招生政策，以免被不良或错误的渠道误导，警惕所谓的“专家”或“有关系”的“招生骗子”进行招生诈骗，如果发现问题及时向各级教育部门举报。

（四）学校必须建立严格的校对制度，并妥善保管考生纸质档案。学校在收回志愿表时应检查是否收齐了每位考生的志愿表及签名是否完整。如有错漏或更改，必须重新打印，并由考生及家长（监护人）双方重新签名确认。

（五）各相关职能机构在网上填报志愿工作开展前，要切实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做到“组织到位、人员到位、设备到位”。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做好病毒防范等工作。要加强舆情监控，

杜绝虚假招生、宣传欺骗等误导学生的行为。教育部门要联合网信、市场监管等部门，对收取高价填报志愿咨询费、面试辅导费等中介机构、网站和微信（小程序）开展专项治理，依法依规查处有关虚假宣传、违规经营的机构。

（六）在志愿填报过程中若出现问题，请及时与上级招生部门联系。区招生办联系电话：86332355，市招生办联系电话：83205073。

- 附件：1. 佛山市南海区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
2. 2023 年南海区高中阶段各层次对应的招生学校

佛山市南海区教育局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1

佛山市南海区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1）

准考证号			姓名		报名点	
考生类别			户籍		借读生类别	
志愿所属区			是否具有名额分配学校 3 年学籍			
录取批次、层次		序号	学校及专业代码	学校及专业名称	备注	
提前批	1. 普通高中自主招生	1				
	2. 市一中等 9 所学校体艺特长生	1				
	3. 其他面向全市招生体艺特长生	1				
		2				
	4. 市体校招生计划	1				
		2				
第一批	1. 市一中名额分配	1				
	2. 八所学校名额分配	1				
	3. 市一中等 9 所学校普通生 (含剩余招生计划)	1				
		2				
		3				
	4. 面向全市招生的普通高中普通生 (含民办学校公费生)	1				
		2				
		3				
		4				
		5				
	6					

本人已认真阅读佛山市招生办公室编制的《报考指南》及佛山招考网公告，详细了解志愿批次设置和录取顺序安排及录取原则和计划勘误等变化，本人对所填报的志愿负责。

考生签名：

家长（监护人）签名：

2023 年 月 日

佛山市南海区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2）

准考证号		姓名		报名点	
考生类别		户籍		借读生类别	
志愿所属区		是否具有名额分配学校 3 年学籍			
录取批次、层次		序号	学校及专业代码	学校及专业名称	备注
第二批	1. 6 所招收实验班的学校	1			
		2			
		3			
	2. 5 所招收创新班的学校	1			
		2			
		3			
	3. 南海区内招收体艺类（传媒、体育、音乐、舞蹈、美术、书法）普通生、民办生	1			
		2			
		3			
		4			
	4. 面向南海区招生的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名额分配；定向生	1			
		2			
		3			
	5. 面向南海区招生的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普通生（含剩余招生计划）；3 所学校省内户籍普通借读生班	1			
		2			
		3			
		4			
	6. 面向南海区招生的非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名额分配	1			
		2			
		3			
	7. 面向南海区招生的非国家级示范性公办高中（含剩余招生计划）和民办学校；2 所学校省内户籍普通借读生班	1			
		2			
		3			
		4			
		5			
	8. 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	1			

本人已认真阅读佛山市招生办公室编制的《报考指南》及佛山招考网公告，详细了解志愿批次设置和录取顺序安排及录取原则和计划勘误等变化，本人对所填报的志愿负责。

考生签名：

家长（监护人）签名：

2023 年 月 日

佛山市南海区 2023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3）

准考证号		姓名		报名点		
考生类别		户籍		借读生类别		
志愿所属区		是否具有名额分配学校 3 年学籍				
录取批次、层次		序号	学校及专业代码	学校及专业名称	备注	
第三批	1. 面向全市招生的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中高职衔接三分段试点专业、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预备技师	1				
		2				
		3				
		4				
		5				
		6				
	2. 面向全市招生（含面向区内）的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	1				
		2				
		3				
		4				
		5				
		6				
	3. 部、省属及外地在我市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	1				
		2				
		3				

本人已认真阅读佛山市招生办公室编制的《报考指南》及佛山招考网公告，详细了解志愿批次设置和录取顺序安排及录取原则和计划勘误等变化，本人对所填报的志愿负责。

考生签名：

家长（监护人）签名：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3 年南海区高中阶段各层次对应的招生学校

批次	层次	招 生 学 校	说明
提前批	1	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自主招生）（数理）、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自主招生）（人文）、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自主招生）（科技）、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自主招生）（艺术）、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自主招生）（国防）、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自主招生）（田径、游泳）	自主招生
	2	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体育特长生）、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美术、体育特长生）等 9 所学校特长生	面向全市招生学校
	3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音乐、美术、舞蹈）、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音乐）、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音乐、美术、舞蹈）、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游泳）、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篮球）及其它面向全市招收体艺特长生的高中	
	4	佛山市体校	
第一批	1	佛山市第一中学（名额分配）	
	2	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名额分配）、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名额分配）	
	3	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等 9 所学校（普通生）	
	4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实验学校、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南海实验高级中学（公费生）、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公费生）、佛山市南海外国语高级中学（公费生）、佛山市南海区南执高级中学（公费生、美术公费生、音乐公费生、舞蹈公费生）、佛山市南海区金石实验中学（公费生）、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公费生、美术公费生）、佛山市英广实验学校（公费生）、佛山市听音湖实验中学（公费生）、佛山市南山湖实验中学（公费生）、及其它面向全市招生的高中	
第二批	1	实验班：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实验学校（强基实验班）、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脑科学与高中教育应用实验班）、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南海实验高级中学（升华班公费生）、佛山市南海外国语高级中学（季华班公费生）	
	2	创新班：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实验学校（少年创新班）、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	

批次	层次	招 生 学 校	说明
第 二 批	3	传媒班：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 体育特长生：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罗村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高级中学 体育专业生：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佛山市南海区桂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 艺术特长生：（音乐、舞蹈、美术）： 佛山市南海区桂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罗村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高级中学 书法专业生：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书法民办生） 民办学校体艺类：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音乐民办生、美术民办生、传媒民办生）、佛山市南海区南执高级中学（传媒公费生、体育公费生、音乐民办生、舞蹈民办生、美术民办生、体育民办生、传媒民办生）、佛山市南海区金石实验中学（音乐民办生、美术民办生、传媒民办生、体育民办生）、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美术民办生、体育民办生）、佛山市英广实验学校（美术民办生、传媒民办生、体育民办生）、佛山市听音湖实验中学（音乐民办生、舞蹈民办生、体育民办生、美术民办生、传媒民办生）、佛山市南山湖实验中学（音乐民办生、美术民办生、传媒民办生、体育民办生）	1、南海区招生。 2、报本次普借生允报民普高及特说招普借生公普高中的办通中有殊明收普借生的办通中。
	4	名额分配（普通类）：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实验学校、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桂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 定向生：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	
	5	普通生：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实验学校、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桂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 省内户籍普通借读生班： 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桂华中学、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	
	6	名额分配（普通类）：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高级中学	

批次	层次	招 生 学 校	说明
	7	<p>普通生：佛山市南海区罗村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p> <p>省内户籍普通借读生班：佛山市南海区罗村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p> <p>普通生（含普通借读生）：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高级中学</p> <p>民办学校：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南海实验高级中学（民办生）、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公费生、民办生）、佛山市南海外国语学校（民办生）、佛山市南海区金石实验中学（民办生）、佛山市南海区南执高级中学（公费生、民办生）、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民办生）、佛山市英广实验学校（民办生）、佛山市听音湖实验中学（民办生）、佛山市南山湖实验中学（民办生）、佛山市黄飞鸿文武学校（民办生）、佛山市诺德安达学校（民办生）及外区民办高中面向南海区（民办生）</p>	
	8	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 南海信息技术学校、南海理工学校、南海一职	
<p>第二批完成后普通高中补录</p> <p>（已被以上批次学校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与补录，预计7月26日-28日）</p>			
第三批	1	南海信息技术学校、南海理工学校、南海一职、南海区九江职业技术学校、南海卫校等中职学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专业	
	2	南海信息技术学校、南海理工学校、南海一职、南海区九江职业技术学校、南海卫校、辰美艺术中等职业学校等中职学校其他专业	

说明：1. 招生学校的报考资格、户籍限制、收费标准、学校代码等情况请查阅《2023年南海区招生计划册》及有关文件要求。

佛山市南海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2日印发
